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 二 一 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张创奇

##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董事长张创奇先生、总经理李彬先生、财务负责人孙慧智女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第二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2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
第六节	财务报告.....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82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简介

1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简称：东方钽业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Ningxia Orient Tantalum Industry Co., Ltd

公司法定英文简称：OTIC

2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创奇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叶照贯

证券事务代表：汪红杰

联系地址：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联系电话：0952- 2098563

联系传真：0952- 2098562

电子信箱：zhqb@otic.public.yc.nx.cn

4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公司邮政编码：753000

公司互联网网址：<http://www.otic.com.cn>

公司电子信箱：otic@public.yc.nx.cn

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6 公司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及股票代码：东方钽业（000962）

7 其他有关资料：

主营业务范围：钽、铌、铍、钛、镁等有色金属材料的生产、加工、开发、科研与销售，进出口业务、人工晶体、有色金属稀有精细化工产品、碳化硅微粉、电子元器件、金刚石工具、电子浆料、电池材料、有色金属新材料的生产、销售等。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9年 4月 30日

公司首次注册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40000000000764

税务登记号码：640202710654527

##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 1 报告期末与上年度期末比较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期 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2,967,996,893.69	2,881,057,742.83	2,881,057,742.83	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94,992,131.11	1,192,800,933.94	1,192,800,933.94	0.18%
股本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530	3.3468	3.3468	0.19%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	703,622,349.67	466,247,816.62	486,001,918.76	44.78%
营业利润	20,835,926.07	14,327,056.64	11,041,356.83	88.71%
利润总额	21,908,836.89	19,310,179.14	26,490,865.34	-1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11,197.17	16,749,709.58	23,930,395.78	-1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841,840.15	12,420,708.60	12,420,708.60	51.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1	0.0470	0.0671	-16.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1	0.0470	0.0671	-16.39%
净资产收益率(%)	1.68%	1.34%	1.79%	-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25,629.76	17,774,669.77	8,539,710.24	-771.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05	0.02	-900.00%

### 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699.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0,00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651.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795.10	
所得税影响额	-15,082.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3.07	
合计	1,169,357.02	-

## 第二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034	0.00%				-5,290	-5,290	2,744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8,034	0.00%				-5,290	-5,290	2,744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6,391,966	100.00%				5,290	5,290	356,397,256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56,391,966	100.00%				5,290	5,290	356,397,256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56,400,000	100.00%				0	0	356,400,000	100.00%

## 二、 公司股东情况

股东总数		59,28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32%	161,533,440	0	6,000,000	
四川天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4%	5,830,000	0	0	
中国工商银行 - 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4,099,894	0	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3,500,189	0	0	
杭州高翔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2,839,277	0	0	
青铜峡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7%	1,682,640	0	0	
中国工商银行 - 申万巴黎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1,649,559	0	0	
姚玮俊	境内自然人	0.35%	1,251,466	0	0	
中国建设银行 - 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1,199,963	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德盛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9%	1,050,700	0	0	

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61,533,44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天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 - 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4,099,894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00,189	人民币普通股		
杭州高翔运输有限公司	2,839,277	人民币普通股		
青铜峡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682,6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 - 申万巴黎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49,559	人民币普通股		
姚玮俊	1,251,46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 - 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9,963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050,7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 三、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 1 公司控股股东：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石嘴山市冶金路

法定代表人：张创奇

注册资本：23亿元

经营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有色及稀有金属冶炼、加工，电子元器件制造，化工产品（不含专营），特种新材料、镁合金、电池能源材料、微合金炉料、多晶硅的生产、销售，新材料技术开发，建筑安装，轻钢结构制作和安装，机械加工及非标制作，商贸进出口业务

#### 2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复兴路乙 12号

法定代表人：罗涛

注册资本：64,997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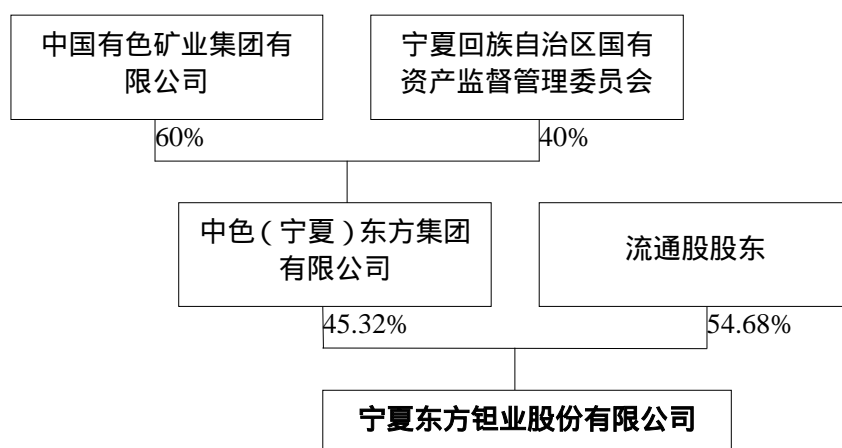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国内外金属矿山的投资及经营管理；承担有色金属工业及其他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公用、民用市政及机电安装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公路、铁路、桥梁、水电工程项目的承包；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配供电设备和自动化

设备的研制、开发和销售，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外贸易的转口贸易；承包境外工程的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各行业的劳务人员（不含海员）；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汽车仓储、展览展示；汽车（其中小轿车直接销售给最终用户）的销售。

3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如下：



###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变动数量
郑爱国	副总经理	965	965	0
姜滨	副总经理	2573	2573	0
聂全新	监事	98	98	0
孙慧智	财务负责人	1085	1085	0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新聘或解聘情况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1 自 2000 年全球 IT 产业泡沫破裂以来，电子 IT 产业对电子元器件的需求，首次出现了长周期性的良性增长态势，国内外 3G 网络的建设、汽车电子、3G 手机、



电子书、各种数码产品和消费品以及化工、航空航天、冶金、照明等领域的不断增长的需求，使得公司主要产品电容器级钽粉、电容器用钽丝用户订单急增，产能利用率接近极限水平，全球各大知名钽电容器制造商纷纷把订单转向了本公司，公司在钽行业的国际地位进一步巩固和显现。预计全年可比经营业绩将会出现大幅增长。

2010年上半年公司主导产品产销量比去年同期分别增长 121.8%和 100.33%。报告期共实现营业总收入 70,362.23万元，同比增长 44.78%；但由于报告期产品订单主要系去年所订，其价格水平与目前相比偏低，以及报告期期间费用增加，营业外收入降低等，故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利润 2083.59万元，调整前同比增长 45.43%；实现利润总额 2190.88万元，调整前同比增长 13.48%；实现净利润 2001.12万元，调整前同比增长 19.47%，调整后同比降低 16.38%；每股收益 0.0561元，调整前同比增加 19.36%，调整后同比降低 16.39%；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884.18万元，同比增长 51.70%

## 2 占主营收入或营业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55,504.68	46,665.02	15.93%	56.43%	49.73%	3.76%
新能源材料	13,879.96	12,552.80	9.56%	123.47%	111.06%	5.32%
房屋工程建筑业	418.98	427.82	-2.11%	-90.13%	-89.13%	-9.4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钽制品	44,927.09	37,486.56	16.56%	79.67%	75.57%	1.95%
碳化硅	12,911.96	11,627.98	9.94%	144.37%	138.19%	2.34%
能源材料	968.00	924.82	4.46%	4.37%	-13.22%	19.37%
房地产	418.98	427.82	-2.11%	-90.13%	-89.13%	-9.42%
其他	10,577.59	9,178.46	13.23%	0.96%	-6.48%	6.90%

## 3 公司主营业务地区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30,235.59	36.68%
国外	39,568.03	66.13%

## 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导产品产销量大幅上升，主导产品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又有所增加，由上年同期的 42.87%提高到 43.93%。同时，由于报告期以来，太阳能领域对多晶硅切割用刃料级碳化硅需求的增加以及产品价格的提高，新

能源材料的业务收入占比也由去年同期 13.52%增加到 19.88%。但房地产业务属公司非主营业务，加之东方尚都第三期项目尚未有结算收入，故报告期这一块业务占总收入的比重不足 1%。

### 三、 经营中的问题、困难与对策

#### 1 原料供应矛盾日益突出。

由于稀有金属资源的相对稀缺，国内钽资源的低品位和高成本性以及国际主要钽矿山的相继关闭，非洲部分钽矿资源由于各种原因导致的禁运等，使得钽矿资源供应持续紧张，价格存在持续上涨压力。这种现象会随着钽电子元器件行业的增长而延续相当长一段时间。

#### 2 新投资项目对资金的压力加大，财务负担沉重。

四届董事会以来，公司加大了非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开发力度，新的项目将会给公司带来新的经济增长点，但另一方面，随着新项目资金投入不断加大，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也不断上升，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已由 2007年 23.89%提高到 59.42%。财务费用由上年同期的 1295万元提高到了本报告期的 2425万元，这一费用已经超过了公司上半年 2191万元的利润总额。

#### 3 发展过程中如何吸引和留住人才的问题。

无论从我国和世界最主要的钽材料供应商之一的角度，还是从公司已经介入的电容器级钽材料，极大规模集成电路用溅射靶材材料、太阳能多晶硅线切割用刃料、能源汽车动力用电池材料、应用十分广泛的钛金属材料等领域所需人才的角度来看，在一个相对不发达的地区，如何抓住国家西部大开发的又一个黄金十年，都需要我们把如何吸引和留住人才当成企业生死存亡的头等大事来抓，一个再好的产业，也需要核心技术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来托起美好的明天。

#### 4 如何进一步抓好新产业、新产品的市场开发、成本控制、产业化、技术化工作。

为了改变主营业务过于单一和总体市场规模偏小的问题，公司近年来持续培育了一些新产业项目，比如钛及钛合金项目、太阳能多晶硅用刃料级碳化硅项目、电池材料、电容器级钽粉、极大规模集成电路用溅射靶材等项目。这些项目有的开发缓慢，工艺路线有待进一步完善，有的成本质量控制水平不稳定，有的产业化和市场化还做的不深不细，新产业项目对公司经济和效益的贡献离主业那样的地位还有很多工作要做。

针对以上问题，公司的对策是：

(1) 认真研究钽资源需求变化趋势，积极通过国内国外、现货和矿山长期投资、初级原料和半成品及废料，直接和间接方式等各种方式、途径，解决公司主业所需钽铌原料，为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的完成提供资源保证。

(2) 积极与各银行等金融机构探讨多种方式，多种途径解决企业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所需资金，保证生产经营和发展不受资金短缺的影响，同时采取各种措施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为提高经济效益运用好各项政策措施。

(3) 切实重视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努力降低各项非生产性开支。重视企业文化建设，用待遇、事业和感情留住各类人才，积极探索各种长效激励机制。利用西部大开发和将出台的各项政策，争取吸引更多的对企业有用的急需人才，为企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人才保证。

(4) 新产业项目已经给公司的经济增长逐步带来新的活力。比如，刃料级碳化硅项目目前和今后将成为公司的重要经济增长点，其直收率等质量水平现已达到同行的先进水平。

#### **四、 报告期投资情况**

##### **1 钛及钛合金加工技改项目**

为了加快公司钛金属材料的发展，公司决定成立了钛材分公司。目前，熔铸、锻压、无缝管等车间主厂房，工艺、设备、施工等均按计划进度紧张进行，预计明年上半年全线竣工。

##### **2 房地产公司**

公司银川房地产项目三期开发面积约 81,320 平方米，2010年下半年达到了预售条件，预计明年整个东方尚都项目可以竣工结算，由于一、二期只有剩余的少数几套在报告期实现了销售，故报告期内房产收入比重很小。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 公司治理结构现状及差异：**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分别制定、修订和完善了相关制度，包括公司

《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社会责任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职责与工作细则条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内幕信息保密制度》、《接待和推广制度》、《证券投资内控制度》等，通过以上制度的制修订和完善，使得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更加趋于完善，公司的规范运作有了制度上的保证。此外，公司的会计核算体系也按照《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等的有关规定得到了进一步完善，实现了新旧企业会计准则的平稳过渡。说明了公司的治理水平得到了进一步的提高。

在下一步的工作中，公司仍将进一步加强治理工作的持续改进，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监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继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和水平，充分尊重和维护中小股东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权益。

公司的治理结构现状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 二、 报告期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 1 报告期内，无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新股发行方案。
- 2 公司中期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3 公司 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 3564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股派 0.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每 10股派发现金 0.45元。2010年 6月 10日，现金股利派发完毕。

## 三、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四、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以及参股拟上市公司等投资情况：

### 1 证券投资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601000	唐山港	8,200.00	1,000	8,200.00	53.28%	0.00
2	股票	300094	国联水产	7,190.00	500	7,190.00	46.72%	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114,734.65
合计				15,390.00	-	15,390.00	100%	114,734.65

2 本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也没有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五、 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等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04月14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招商证券 王晓丹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4月14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乐宇坤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4月23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罗林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4月23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张镭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4月23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何景风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4月26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深圳市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刘国祥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19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施卫平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21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 王磊 葛军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21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韩玮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21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牟善同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21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尹哲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21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刘苏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21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国泰基金 孙朝晖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21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吴鹏飞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21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唐川 林振民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25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张镭 梁爽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25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吴国清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5月25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张能进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2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蔡宏宇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2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吕连忠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2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杜兵 王冠苏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2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罗彦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2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吴云峰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2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王峰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4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巨国贤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4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建信基金管理公司 陶灿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4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夏戌罡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4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周卓玮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4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刘敏达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4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远	公司基本面产业发展等；未提供资料

## 六、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企业合并事项。

## 七、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1 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单位：元

关联单位	采购材料	销售商品	接受其劳务	提供劳务	出口代理手续费	关联交易总额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7,036,424.44	28,233.32	40,096,084.58	29,111.11	62,979.32	57,252,832.77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14,905.98	958,970.94	726,641.12	2,820.51	253,647.82	1,956,986.37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0.00	20,244,427.56	900,000.00	0.00	91,520.99	21,235,948.55
合计	17,051,330.42	21,231,631.82	41,722,725.70	31,931.62	408,148.13	80,445,767.69

2 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3 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

4 公司为关联方担保事项：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0日 编号 2009-014号	12,800.00	2009年08月17日	1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0日 编号 2009-014号	9,600.00	2009年04月22日	9,6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是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0日 编号 2009-014号	10,000.00	2009年06月25日	5,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6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2,8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0日 编号 2009-014号	7,000.00	2010年02月21日	5,6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是
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0日 编号 2009-014号	5,000.00	2009年06月09日	3,750.00	连带责任担保	4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6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4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9,35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56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74,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22,15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5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22,15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 C+D+E)	22,15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公司担保为连带责任担保，到期被担保方如果不能偿还贷款，公司将承担偿还贷款的责任。

经公司 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本公司为控股股东中色 (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6亿元，期限 1年的担保，截止本报告期末，中色东方已使用该额度贷款 1.28亿元，其经营状况良好，具有担当风险的能力，本公司为其担保风险较低。

经公司 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4亿元，期限分别为 1年和 4年的担保，截止本报告期末，南兴研磨已使用该额度贷款 9350万元，其经营状况良好，具有担当风险的能力，本公司为其担保风险较低。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 八、 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 (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刘景伟、高德柱、刘永祥三位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审查了有关资料，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询问。在保证所获得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认为：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中国证监会证监发 (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除按照股东大会审批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担保外，不存在为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在通过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过程中，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

#### 九、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15,882,286.00	2009年2月1日	2019年1月31日	1,320,000.00	提取折旧额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7,762,050.70	2009年2月1日	2019年1月31日	-480,000.00	提取折旧额
<b>合计</b>		<b>23,644,336.70</b>			<b>840,000.00</b>	

为有效降低关联交易，经公司 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将氧化物粉体及靶材生产线租赁给控股股东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并从中色东方租入氟化钾、氯化钾、氯化钠生产线，相关资产交收在 2009年已完成。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系根据双方的实际情况来确定，价格公允，减少了关联交易，保护了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十、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除本节第七条第 4 项事项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 十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 十二、 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在报告期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的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

- 1 2010年 1月 20日为公司上市十周年纪念日。
- 2 2010年 2月 22日，公司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颁发的钽废料固体废物进口许可证，有效截止日期为 2010年 12月 31日。
- 3 2010年 3月 22日，胡锦涛总书记来公司视察，并作出了重要指示：“同志们长期扎根在贺兰山下，艰苦创业，自主创新，研制了一批又一批新材料产品，为我们国家的经济建设、国防建设，特别是航空航天工业作出贡献，党和人民不会忘记你们的功劳。中央已经作出加快培育包括新材料在内的战略性新兴材料的重大决策，希望你们抓住机遇，不断推进科技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不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发展我国新材料产业作出更大贡献。”
- 4 2010年 4月 18日，公司副董事长钟景明获得“2009年度宁夏经济人物”荣誉称号。
- 5 2010年 4月 25日，在自治区和石嘴山市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暨模范集体、



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公司总经理李彬，钛材分公司总经理赵洪章被授予自治区劳动模范称号。

6 2010年 4月 26日，公司董事会秘书叶照贯荣获“第六届新财富金牌董秘”称号。

7 2010年 4月 28日，公司《球化造粒凝集金属粉末的方法，金属粉末和电解电容器阳极》专利荣获国家知识产权局“第十一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8 2010年 5月 8日，3000吨球型氢氧化镍项目正式投产。

9 2010年 5月 2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张德江到公司考察。

10 2010年 5月 20日，公司董事长张创奇获“石嘴山市 2009年度一级功勋企业家”称号。

11 2010年 6月 9日，深交所公告了《关于 2009年度深市主板公司信息披露考核结果的通报》。东方钽业十年来考核结果首次获得“优秀”。

#### 十四、期后事项：

2010年 7月 28日，公司四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同意李彬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意赵文通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同意聘任陈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沈月英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对于李彬先生、赵文通先生一直以来为了公司的发展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 第六节 财务报告

### 一、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二、 会计报表

#### 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 06月 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1,671,989.85	381,347,682.79	407,979,201.78	268,362,144.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90.00	15,390.00	883,203.07	883,203.07
应收票据	22,386,474.37	13,645,585.07	19,368,779.73	13,777,136.56
应收账款	254,532,406.54	141,005,243.46	246,065,207.14	177,842,967.27
预付款项	270,080,528.07	270,565,528.30	216,699,527.43	213,175,807.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052,406.29	159,183,159.23	5,922,082.40	79,459,035.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2,230,238.73	601,511,523.75	962,014,710.49	714,773,721.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76,969,433.85	1,567,274,112.60	1,858,932,712.04	1,468,274,016.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301,515.56	130,301,515.56	17,353,508.85	129,353,508.85
投资性房地产	8,739,985.30	8,739,985.30	8,896,881.58	8,896,881.58
固定资产	687,526,751.00	576,687,161.59	701,389,807.04	591,026,524.39
在建工程	333,009,619.79	329,037,280.94	257,972,349.63	256,934,509.49
工程物资	323,807.58	323,807.58	517,443.67	517,443.6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064,787.40	17,667,729.05	26,099,968.05	18,321,618.05
开发支出	9,650,335.96	9,650,335.96	3,591,740.93	3,591,740.9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10,657.25	8,141,664.64	6,303,331.04	5,873,626.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1,027,459.84	1,080,549,480.62	1,022,125,030.79	1,014,515,853.45
资产总计	2,967,996,893.69	2,647,823,593.22	2,881,057,742.83	2,482,789,869.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80,000,000.00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863,500.00	54,863,500.00	91,323,839.48	40,165,330.00
应付账款	264,555,240.13	231,281,562.20	464,155,725.49	398,007,686.41
预收款项	23,204,208.65	13,531,570.91	95,173,931.92	19,488,803.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5,346,402.85	34,668,891.59	24,903,705.71	23,724,742.57
应交税费	-16,892,683.36	3,867,463.62	-37,177,932.31	-11,055,437.09
应付利息	1,119,500.00	1,119,500.00	1,023,572.00	1,023,572.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0,072,407.92	199,731,893.96	144,513,406.16	31,558,130.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000,000.00	300,000,000.00	213,5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0,268,576.19	839,064,382.28	1,077,416,248.45	742,912,827.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5,500,000.00	600,000,000.00	581,500,000.00	546,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254,545.45	7,254,545.45	8,129,702.97	8,129,702.9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462.46	462.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622,982.00	20,622,982.00	11,585,988.00	11,585,988.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3,377,527.45	627,877,527.45	601,216,153.43	565,716,153.43
负债合计	1,763,646,103.64	1,466,941,909.73	1,678,632,401.88	1,308,628,981.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资本公积	390,185,431.84	388,221,666.07	390,185,431.84	388,221,666.0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9,586,817.64	136,541,645.48	139,586,817.64	136,541,645.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8,819,881.63	299,718,371.94	306,628,684.46	292,997,576.7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4,992,131.11	1,180,881,683.49	1,192,800,933.94	1,174,160,888.33
少数股东权益	9,358,658.94		9,624,407.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4,350,790.05	1,180,881,683.49	1,202,425,340.95	1,174,160,888.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67,996,893.69	2,647,823,593.22	2,881,057,742.83	2,482,789,869.49

## 2 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703,622,349.67	550,236,069.94	486,001,918.76	401,476,699.53
其中：营业收入	703,622,349.67	550,236,069.94	486,001,918.76	401,476,699.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3,846,081.89	525,937,664.47	475,307,835.22	390,637,977.89
其中：营业成本	602,406,444.40	467,625,340.61	435,769,540.28	367,247,238.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47,315.32	3,740,913.29	3,604,417.32	879,845.58
销售费用	8,016,202.42	3,035,986.58	6,152,105.22	2,901,585.08
管理费用	39,981,744.09	29,184,289.64	31,352,725.68	23,361,256.59
财务费用	24,253,825.96	17,502,707.45	12,952,327.44	10,629,813.40
资产减值损失	5,040,549.70	4,848,426.90	-14,523,280.72	-14,381,761.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083.07	-3,083.07	193,320.00	193,32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062,741.36	1,062,741.36	153,953.29	153,953.29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8,006.71	948,006.71	138,344.62	138,344.62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20,835,926.07	25,358,063.76	11,041,356.83	11,185,994.93
加：营业外收入	1,288,041.08	1,227,211.88	15,542,878.25	15,537,318.68
减：营业外支出	215,130.26	41,847.63	93,369.74	88,869.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21,908,836.89	26,543,428.01	26,490,865.34	26,634,444.01
减：所得税费用	2,163,387.79	2,002,632.85	4,216,096.12	3,914,998.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9,745,449.10	24,540,795.16	22,274,769.22	22,719,445.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20,011,197.17	24,540,795.16	23,930,395.78	22,719,445.52
少数股东损益	-265,748.07		-1,655,626.5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61	0.0689	0.0671	0.06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61	0.0689	0.0671	0.063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9,745,449.10	24,540,795.16	22,274,769.22	22,719,445.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11,197.17	24,540,795.16	23,930,395.78	22,719,445.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 合收益总额	-265,748.07		-1,655,626.56	

### 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夏东方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1,129,657.07	518,866,807.82	521,701,403.63	416,494,350.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 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 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420,605.14	17,420,605.14	24,762,938.68	24,762,938.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12,407.05	16,620,519.31	57,783,609.25	47,171,55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862,669.26	552,907,932.27	604,247,951.56	488,428,845.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9,765,990.63	380,449,761.32	524,453,592.79	388,016,509.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832,318.63	38,165,373.38	34,763,422.70	30,491,412.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89,183.69	8,802,082.04	16,022,660.44	10,520,081.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00,806.07	18,315,794.67	20,468,565.39	34,493,46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188,299.02	445,733,011.41	595,708,241.32	463,521,46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25,629.76	107,174,920.86	8,539,710.24	24,907,382.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2,394.65	1,912,394.65	565,004.31	565,004.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994.36	102,994.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320.00	14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				

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2,394.65	1,912,394.65	827,318.67	807,998.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039,402.24	172,949,727.13	90,964,865.96	57,879,546.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2,930.00	932,930.00		6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11,370.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972,332.24	220,194,027.53	90,964,865.96	119,879,54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059,937.59	-218,281,632.88	-90,137,547.29	-119,071,548.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4,000,000.00	404,000,000.00	570,000,000.00	4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805,753.28	350,000,000.00	4,204,000.00	3,99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805,753.28	754,000,000.00	574,204,000.00	403,99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536,363.64	291,036,363.64	421,036,363.64	351,036,363.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03,032.18	37,651,172.18	45,936,768.41	43,766,218.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020,776.47	228,484,555.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560,172.29	557,172,091.63	466,973,132.05	394,802,582.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245,580.99	196,827,908.37	107,230,867.95	9,191,417.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26,127.96	-1,164,093.17	2,348,905.09	15,248.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533,885.68	84,557,103.18	27,981,935.99	-84,957,499.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351,663.83	264,345,611.60	362,669,809.61	323,560,673.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885,549.51	348,902,714.78	390,651,745.60	238,603,173.65

####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6,400,000.00	390,185,431.84			139,586,817.64	306,628,684.46	9,624,407.01	1,202,425,340.95	356,400,000.00	463,771,975.91			131,757,617.96		386,749,627.10		36,142,882.42	1,374,822,10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56,400,000.00	390,185,431.84			139,586,817.64	306,628,684.46	9,624,407.01	1,202,425,340.95	356,400,000.00	463,771,975.91			131,757,617.96		386,749,627.10		36,142,882.42	1,374,822,103.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1,197.17	-265,748.07	1,925,449.10		-73,586,544.07			7,829,199.68		-80,120,942.64		-26,518,475.41	-172,396,762.44
(一) 净利润						20,011,197.17	-265,748.07	19,745,449.10							37,606,963.99		-2,615,653.13	34,991,310.8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380,931.71								-3,380,931.71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011,197.17	-265,748.07	19,745,449.10		-3,380,931.71					37,606,963.99		-2,615,653.13	31,610,379.1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205,612.36					-81,386,706.95		-23,902,822.28	-175,495,141.5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3,902,822.28	-23,902,822.2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70,205,612.36					-81,386,706.95			-151,592,319.31
(四) 利润分配						-17,820,000.00		-17,820,000.00					7,829,199.68		-36,341,199.68			-28,51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829,199.68		-7,829,199.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820,000.00		-17,820,000.00					-28,512,000.00		-28,512,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6,400,000.00	390,185,431.84		139,586,817.64	308,819,881.63	9,358,658.94	1,204,350,790.05	356,400,000.00	390,185,431.84		139,586,817.64	306,628,684.46	9,624,407.01	1,202,425,340.95



## 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6,400,000.00	388,221,666.07			136,541,645.48	292,997,576.78	1,174,160,888.33	356,400,000.00	458,427,278.43			128,712,445.80	371,579,484.99	1,315,119,209.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6,400,000.00	388,221,666.07			136,541,645.48	292,997,576.78	1,174,160,888.33	356,400,000.00	458,427,278.43			128,712,445.80	371,579,484.99	1,315,119,209.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20,795.16	6,720,795.16		-70,205,612.36			7,829,199.68	-78,581,908.21	-140,958,320.89
(一)净利润						24,540,795.16	24,540,795.16						39,145,998.42	39,145,998.4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540,795.16	24,540,795.16						39,145,998.42	39,145,998.4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205,612.36				-81,386,706.95	-151,592,319.3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70,205,612.36				-81,386,706.95	-151,592,319.31
(四)利润分配						-17,820,000.00	-17,820,000.00					7,829,199.68	-36,341,199.68	-28,512,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829,199.68	-7,829,199.6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820,000.00	-17,820,000.00						-28,512,000.00	-28,512,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6,400,000.00	388,221,666.07		136,541,645.48	299,718,371.94	1,180,881,683.49	356,400,000.00	388,221,666.07		136,541,645.48		292,997,576.78	1,174,160,888.33

### 三、 会计报表附注

#### (一) 公司概况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国家经贸委以国经贸企改(1999)326号文件批准,于1999年4月30日正式成立。本公司是由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以下简称“冶炼厂”)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青铜峡铝业集团公司、中国石油宁夏化工厂、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四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10000万元,由五家发起人按68.8%的折股比例投入,其中冶炼厂以经评估确认的经营性净资产折股投入9600万股,其它四家发起人分别以现金方式折股100万股投入。1999年11月17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146号文批准,于1999年11月22日采用上网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股票6500万股。募股资金到位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6500万元。根据2000年8月22日本公司200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于2000年8月以1999年末总股本16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8股,转增股本总数为13,200万股。另根据本公司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以2000年年末总股本297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2股、并派送0.50元现金红利(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转增股本和送股后公司注册资本为35640万元。公司注册地: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法定代表人:张创奇。

2007年5月22日冶炼厂将持有的本公司161,533,440股国有法人股(限售流通股)股份过户到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有色集团公司”)名下,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61,533,4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32%,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08年1月东方有色集团公司和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完成资产重组,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东方有色集团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有色集团公司名称变更为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从事钽、铌、钽合金等稀有金属材料生产、开发、科研与销售、进出口业务,产品主要用于电子、冶金、化工、航天、航空和原子能等高科技领域,主导产品80%以上出口国际市场。本公司是国内最大的钽、铌稀有金属产品生产厂家,是科技部认证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同行业最早被“国际钽、铌研究中心(TIC)”接纳为成员的单位。

本公司下设9个职能部门、4个生产分厂、2个分公司、1个分析检测中心,拥有3个全资子公司即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鑫欧”)和宁夏东方钽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房地产公司”),1个控股子公司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兴研磨”)。

####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作为一个会计年度。

#####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记账基础**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

##### **4、计价原则**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价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实施债务重组取得或交付的资产、开展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换入和换出的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计量外，对其他资产、负债均按历史成本计量。

本公司主要报表项目在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与前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库存现金和使用不受质押、冻结等使用限制的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作为现金；将期限较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 **6、外币业务的折算**

###### **6.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对于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6.2 境外经营**

本公司尚未发生境外经营业务。

##### **7、金融资产**

###### **7.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分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应收款项；

## 7.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 7.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此类金融资产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为了近期内出售以获取差价而取得的金融资产；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需要或消除金融资产在会计确认和计量方面存在不一致情况等所作的指定。

(2) 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取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所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不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作为应收项目单独反映；在持有期间按合同规定计算确定的利息或现金股利，除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外，则在实际收到时作为投资收益。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将处置时的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7.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本公司将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如果本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该类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5% 时，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3)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本公司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资产负债表日持有至到期投资按摊余成本计量。

(4)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本公司将所取得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 7.2.3 应收款项

(1) 应收款项是指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以及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其他应收款。

(2)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各项应收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值作为初始入账金额，但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通常期限在3年以上），按应收债权的现值计量。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按取得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 7.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7.3.1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两种类型。

7.3.2 如果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果本公司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果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果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3.3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本公司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本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本公司将就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则服务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7.3.4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3.5 如果本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则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本公司将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

### 7.4 主要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可以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 7.5 主要金融资产的减值

若有客观证据比表明本公司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将对其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减值测试。

##### 7.5.1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若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则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7.5.2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 (1) 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而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以及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处理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根据以往坏账损失发生额及其比例、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等相关信息合理的估计。

###### (4)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本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及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具体如下：

本公司将单笔金额达某类应收款项余额 5% 及以上的款项作为重大的应收款项。对于单笔金额重大应收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某笔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对债务方现金流量和财务状况等相关信息的分析，按照以下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

账 龄	计提基数	计提比例(%)
-----	------	---------

---

1年以内		1
1-2年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单	5
2-3年	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	30
3-4年	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之和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对于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款项以及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予以核销。

## 8、存货

8.1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等。

8.2 本公司存货的取得按历史成本计量；领用和发出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采用根据实际情况分别采用个别计价法、加权平均法核算；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原材料、自制半成品采用计划成本核算，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的差异为材料成本差异及自制半成品差异，按耗用材料及发出自制半成品比例计算摊入有关项目。

8.3 本公司对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量

(1)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本公司按以下方法确定期末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在产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以合同约定价格或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9、长期股权投资

9.1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是指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投资；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是指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的其他投资者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是指本公司仅能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

#### 9.2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取得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

9.3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调整为权益法；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在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投资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净损益进行调整后加以确定；享有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除非本公司对其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或存在实质上构成对其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本公司确认的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为限。

9.4 当有迹象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将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前不予转回。

### 10、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1.1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

年度，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的有形资产作为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等五类。

11.2 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符合定义的可有形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则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日常修理费用、大修理费用、更新改造支出等。满足确认条件的后续支出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1.3 本公司在取得固定资产时按照成本入账。

11.4 本公司对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的全部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5	3-5	9.7-2.71
机械设备	5-11	3-5	19.4-8.64
动力电器设备	11	3-5	8.82-8.64
运输设备	8	3-5	12.13-11.88
自动化仪器仪表	8	3-5	12.13-11.88
工具及其他生产用具	11	3-5	8.82-8.64
专用设备	9	3-5	10.78-10.56

11.5 当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测试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将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固定资产处置前不予转回。

## 12、在建工程

### 12.1 在建工程的计价和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

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之日起，本公司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有关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的规定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 12.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会计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工程项目在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长期停建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或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则对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在建工程处置前不予转回。

### 13、借款费用

13.1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3.2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13.3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本公司将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则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3.4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时，本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差额作为专门借款利息的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一般借款时，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如果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

者溢价金额，对每期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进行调整。

13.5 本公司将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13.6 在本公司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与专门借款相关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与专门借款相关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14、

#### 14、无形资产

14.1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具体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土地使用权和特许经营权。

14.2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4.3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两部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本公司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本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本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4.4 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4.5 本公司将无形资产的成本在其预计使用寿命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4.6 当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测试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将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无形资产处置前不予转回。

## 15、职工薪酬

15.1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具体包括：

- (1)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 职工福利费；
- (3) 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 (4) 住房公积金；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 非货币性福利；
- (7) 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8) 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15.2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公司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 (2) 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 (2) 上述(1)和(2)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15.3 对于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计提后按照 15.2 的规定处理。

15.4 本公司以生产的产品作为非货币性福利提供给职工的，按照该产品的成本确定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以外购商品作为非货币性福利提供给职工的，按照该商品的公允价值确定应付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无偿向职工提供住房等资产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住房每期应计提的折旧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本公司租赁住房等资产供职工无偿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每期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本公司提供给职工整体使用的资产应计提的折旧、应付的租金，根据受益对象分期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难以认定受益对象的，直接计入管理费用。

15.5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则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2)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 16、 债务重组

16.1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包括本公司作为债权人参与的债务重组和本公司作为债务人参与的债务重组两种事项。

16.2 债务重组的方式主要包括：(1)以资产清偿债务；(2)将债务转为资本；(3)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如减少债务本金、减少债务利息等，不包括上述(1)和(2)两种方式；(4)以上三种方式的组合等。

16.3 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本公司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实际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如有符合确认条件的预计负债，则应包括该预计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债务重组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本公司依次以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16.4 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本公司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将债权转为资本而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的债权的公允价值(不包括或有应收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债务重组采用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本公司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转为资本而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 17、或有事项

17.1 或有事项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包括未决诉讼或仲裁、债务担保、产品质量保证(含产品安全保证)、承诺、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或贴现等。

17.2 本公司除将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外，不确认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7.3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若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本公司将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18、收入的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跨期劳务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双方协商的结果确认收取的使用权收入。

## 19 政府补助

19.1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19.2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9.3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4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借款费用

20.1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0.2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0.3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本公司将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则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0.4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时，本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差额作为专门借款利息的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一般借款时，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如果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对每期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进行调整。

20.5 本公司将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20.6 在本公司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与专门借款相关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与专门借款相关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1、所得税

21.1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



21.2 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3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则减记的金额转回。

21.6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 22、企业合并

22.1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包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具体分为吸收合并、新设合并和控股合并三种方式。

22.2 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日期作为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 (1) 企业合并协议已获股东大会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实质性审批的，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
-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交接手续；
- (4) 合并方或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
- (5) 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及承担风险。

22.3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参与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采用权益结合法

(1) 本公司参与合并所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或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合并日取得的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或者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享有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确认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或确认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付出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和留存收益。

(2) 吸收合并和新设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视情况进行调整，在合并日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控股合并中，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以资本公积为限，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

(3) 本公司为合并而发生诸如审计、评估、法律、咨询等相关直接费用，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参与的控股合并，在合并日应该按照合并后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的原则，将被合并方合并期初至合并日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全部纳入本公司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比较报表时，本公司按照相同的原则对比较报表有关项目的期初数进行调整。

22.4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参与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会计处理采用购买法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

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作为合并对价付出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则作为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2) 吸收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以其公允价值确定。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可辨认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合并成本小于被购买方可辨认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

(3) 控股合并时,本公司在购买日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对于被购买方有关资产、负债应当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合并成本小于收购时享有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 23、租赁

23.1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本公司从事的租赁业务全部为经营性租赁。

23.2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作为出租人收到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23.3 本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3)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未发现前期差错。

## 2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5.1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果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拥有高于50%的表决权资本,或者虽然拥有的表决权资本不足50%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实质性控制,本公司均将此等被投资单位作为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纳入合并范围。

25.2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或上年数;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购买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报告期转让控制权的子公司,自丧失实际控制权

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5.3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对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进行调整，以确保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适用的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保持一致。

在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时，若子公司在收购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存在差异，本公司在按照子公司收购时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作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基础。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前，本公司将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调整为权益法。

25.4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以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往来余额、内部交易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

本公司收购子公司时发生的合并成本大于收购时享有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合并成本小于收购时享有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子公司的其他投资者在子公司净资产中享有的权益，以“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25.5 若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该项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 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则该项余额冲减母公司的股东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股东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全部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 26、每股收益

26.1 每股收益包括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两个指标。在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潜在普通股时，本公司只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在既有普通股也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时，本公司既计算基本每股收益，也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26.2 本公司按照以下公司计算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 在以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计算时，公式中的分子为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分母为母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期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 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 × 已发行时间 ÷ 报告期时间 - 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 × 已回购时间 ÷ 报告期时间，已发行时间、报告期时间和已回购时间按月计算；

(3) 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为收取现金而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应收现金之日起计算;

因债务转资本而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停计债务利息之日或结算日起计算;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对价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购买日起计算;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对价发行的普通股股数,计入各列报期间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为收购非现金资产而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确认收购之日起计算。

26.3 发行的潜在普通股存在稀释性的,本公司将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1) 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根据下列事项对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进行调整,并考虑所得税的影响: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

(2)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为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与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之和。

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当认股权证和股份期权等的行权价格低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时,,本公司未收到任何对价而发行的股份具有稀释性。未收到对价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按下列公式计算:

增加的普通股股数 = 拟行权时转换的普通股股数 - 行权价格 × 拟行权时转换的普通股股数 ÷ 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

本公司承诺回购股份合同中规定的回购价格高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时,超过市价回购的股份数具有稀释性。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增加的普通股股数按下列公式计算:

增加的普通股股数 = 回购价格 × 承诺回购的普通股股数 ÷ 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 - 承诺回购的普通股股数

(3) 如果存在多项潜在普通股,本公司将根据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26.4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本公司将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如果本公司按照对以前年度损益进行追溯调整或追溯重述的,也将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有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所得税等。

1、增值税：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7号“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自2002年1月1日起出口产品免征生产销售环节增值税，内销产品按产品销售收入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免、抵、退”办法计算应交增值税或应退增值税。

另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03]222号《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有关规定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主导产品钽粉、钽丝的出口退税率由原执行的17%调整为1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07]90号《关于调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自2007年7月1日起钽丝的出口退税率由13%调整为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08]138号《关于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自2008年11月1日起钽丝的出口退税率由5%调整为13%。2009年3月27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出《关于提高轻纺电子信息等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43号，从2009年4月1日开始，将提高部分商品的出口退税率。公司其他钽丝、其他锻轧钽及其制品列入了这一调整范围，即出口退税率由5%提高到9%。

2、营业税：按照属营业税征缴范围服务收入的规定比例计算缴纳。

3、城市维护建设税：本公司按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的7%计提。

4、教育费附加：按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的3%计提。

5、企业所得税：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宁地税发[2003]242号文件，本公司主营产品属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精神，本公司按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公司、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宁夏东方钽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	-------	-----	------	----------	------	-------------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	银川市高新区创新园	进出口贸易	700.00	有色金属产品及设备进出口贸易	700.00
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号	进出口贸易	300.00	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300.00
宁夏东方铝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	银川市金凤区庆丰街178号	房地产	1,2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的销售	1,200.00
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	石嘴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制造业	10,000.00	半导体线切割专用刃料研发、生产和销售	9,000.00

续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宁夏东方铝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935.87		

##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较上年同期减少1家子公司，系出售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桂林新源铝业有限责任公司的51.2%股权。

## (七)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单位：人民币元)

###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本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 金	--	--	<b>11,900.34</b>			<b>106,276.12</b>
人民币	--	--	11,900.34	106,276.12		106,276.12
银行存款	--	--	<b>383,154,228.61</b>			<b>304,514,493.10</b>
人民币	--	--	345,484,495.18	272,623,999.97		272,623,999.97
美元	5,522,022.50	6.7909	37,499,515.08	4,625,971.95	6.83	31,618,209.11
欧元	20,289.77	8.2710	167,816.69	27,555.85	9.80	269,974.56

日元	31,318.00	0.0767	2,401.66	31,301.00	0.07	2,309.46
其他货币资金			<b>48,505,860.90</b>			<b>103,358,432.56</b>
人民币	--		41,952,035.70	35,117,363.56		35,117,363.56
美元			-	2,400,000.00	6.83	16,387,680.00
欧元	670,000.00	8.2710	5,541,570.00	4,630,000.00	9.80	45,360,573.00
日元	13,200,000.00	0.0767	1,012,255.20	88,000,000.00	0.07	6,492,816.00
<b>合计</b>			<b>431,671,989.85</b>			<b>407,979,201.78</b>

说明：本公司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含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35,044,968.01 元， 信用证全额保证金 6,553,825.20 元， 其它保证金 2,187,647.13 元， 存出投资款 4,719,420.56 元。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和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情况。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5,390.00	883,203.07
<b>合 计</b>	<b>15,390.00</b>	<b>883,203.07</b>

## 3、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386,474.37	19,368,779.73
<b>合 计</b>	<b>22,386,474.37</b>	<b>19,368,779.73</b>

说明：

- (1) 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 (2) 期末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 (3)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前五名票据情况如下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天津巴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05.14	2010.10.14	5,000,000.00	
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	2010.03.25	2010.08.25	3,500,000.00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0.05.29	2010.10.29	2,321,143.19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0.02.26	2010.07.26	1,936,577.80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010.03.11	2010.08.11	1,900,947.97	
<b>合 计</b>	<b>--</b>	<b>--</b>	<b>14,658,668.96</b>	

## 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248,842,105.60	95.70	2,478,347.07	239,739,375.62	95.35	2,398,475.79
一至二年	7,451,541.91	2.87	372,577.10	7,814,229.26	3.11	390,951.47
二至三年	889,757.61	0.34	266,927.29	1,351,046.37	0.54	405,313.91
三年以上	2,849,810.62	1.09	2,382,957.74	2,519,769.15	1.00	2,164,472.09
<b>合 计</b>	<b>260,033,215.74</b>	<b>100.00</b>	<b>5,500,809.20</b>	<b>251,424,420.40</b>	<b>100.00</b>	<b>5,359,213.26</b>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03,251,307.83	39.71	1,032,513.08	1.00	86,634,658.56	34.46	866,346.59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56,781,907.91	60.29	4,468,296.12	2.85	164,789,761.84	65.54	4,492,866.67	2.73
<b>合计</b>	<b>260,033,215.74</b>	<b>100</b>	<b>5,500,809.20</b>	<b>2.12</b>	<b>251,424,420.40</b>	<b>100</b>	<b>5,359,213.26</b>	<b>2.13</b>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关联方往来
启东本原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595.00	无法收回	否
<b>合 计</b>		<b>63,595.00</b>		

(3) 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6,245.94	362.46	522,312.33	5,223.12
<b>合 计</b>	<b>36,245.94</b>	<b>362.46</b>	<b>522,312.33</b>	<b>5,223.12</b>

(4) 期末应收外汇账款共计人民币 187,054,517.96 元，其中包括 15,519,712.12 美元，折合人民币 105,392,813.15 元；226,061.55 欧元，折合人民币 1,869,755.10 元；171,253,077.27 日元，折合人民币 13,132,713.46 元；55,667.02 港币，折合人民币 48,564.00 元。

(5) 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债务人欠款合计 103,251,307.83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 39.71%。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644,518.63	2.94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同一母公司	471,969.08	0.18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36,245.94	0.01
<b>合 计</b>		<b>8,152,733.65</b>	<b>3.13</b>

#### 5、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35,890,763.19	98.05	358,517.90	5,502,916.72	90.89	15,506.48
一至二年	352,956.02	0.96	20,524.53	401,956.02	6.64	20,097.80
二至三年	226,864.80	0.62	68,059.44	63,581.68	1.05	19,411.16
三年以上	135,365.39	0.37	106,441.24	86,217.08	1.42	77,573.66
<b>合 计</b>	<b>36,605,949.40</b>	<b>100.00</b>	<b>553,543.11</b>	<b>6,054,671.50</b>	<b>100.00</b>	<b>132,589.10</b>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33,490,000.00	91.49	334,900.00	1.00	3,764,651.64	62.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115,949.40	8.51	218,643.11	7.02	2,290,019.86	37.82	132,589.10	5.79
<b>合计</b>	<b>36,605,949.40</b>	<b>100</b>	<b>553,543.11</b>	<b>1.51</b>	<b>6,054,671.50</b>	<b>100</b>	<b>132,589.10</b>	<b>2.19</b>

#### (2)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3)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730,099.55	20,899.24	634,856.67	-
<b>合 计</b>	<b>730,099.55</b>	<b>20,899.24</b>	<b>634,856.67</b>	<b>-</b>

#### (4) 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债务人欠款合计 34,676,964.35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为 94.7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银川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33,490,000.00	1年以内	91.49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730,099.55	1年以内	1.99

马文忠	本公司职工	226,864.80	1年以内	0.62
易均平	本公司职工	150,000.00	1年以内	0.41
万东升	本公司职工	80,000.00	1年以内	0.22
<b>合计</b>	--	<b>34,676,964.35</b>		<b>94.73</b>

说明：其他应收款中“银川市财政局”3,349万元系公司缴纳的土地出让金。

(5)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730,099.55	1.99
<b>合计</b>		<b>730,099.55</b>	<b>1.99</b>

(6) 本公司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221,667,340.63	79.97	1,669,517.69	193,295,995.01	87.60	1,640,668.94
一至二年	44,644,778.72	16.11	1,953,370.32	23,625,172.03	10.70	1,088,268.46
二至三年	8,898,424.57	3.21	2,141,287.50	2,759,512.00	1.25	495,911.10
三年以上	1,970,938.23	0.71	1,336,778.57	983,420.23	0.45	739,723.34
<b>合计</b>	<b>277,181,482.15</b>	<b>100.00</b>	<b>7,100,954.08</b>	<b>220,664,099.27</b>	<b>100.00</b>	<b>3,964,571.84</b>

说明：本公司期末预付账款中，账龄在1年以上的款项55,514,141.52元，主要是尚未结算的预付工程款。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宁夏金磊建筑安装公司	非关联方	57,859,615.12	1年以内	工程进度款，尚未结算
天津市天锻压力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20,000.00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50,000.00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非关联方	10,720,070.00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牡丹江金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87,780.00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b>合计</b>		<b>101,737,465.12</b>		

(3) 预付账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6,672,000.00	77,200.00	16,172,000.00	161,720.00
<b>合 计</b>	<b>6,672,000.00</b>	<b>77,200.00</b>	<b>16,172,000.00</b>	<b>161,720.00</b>

## 7、存货

### (1) 存货分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5,360,467.80	2,063,325.61	343,297,142.19	447,409,796.70	1,922,013.33	445,487,783.37
在产品	343,221,296.73	1,991,148.42	341,230,148.31	405,605,387.85	792,359.32	404,813,028.53
库存商品	111,156,389.84	870,988.67	110,285,401.17	82,074,492.45	2,663,994.01	79,410,498.44
自制半成品	58,023,010.24	-	58,023,010.24	32,303,400.15		32,303,400.15
委托加工物资	9,394,536.82	-	9,394,536.82			
<b>合 计</b>	<b>867,155,701.43</b>	<b>4,925,462.70</b>	<b>862,230,238.73</b>	<b>967,393,077.15</b>	<b>5,378,366.66</b>	<b>962,014,710.49</b>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原材料	1,922,013.33	141,312.28				2,063,325.61
在产品	792,359.32	1,198,789.10		-	-	1,991,148.42
库存商品	2,663,994.01	-	62,078.87	1,730,926.47	1,793,005.34	870,988.67
<b>合 计</b>	<b>5,378,366.66</b>	<b>1,340,101.38</b>	<b>62,078.87</b>	<b>1,730,926.47</b>	<b>1,793,005.34</b>	<b>4,925,462.70</b>

##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福建南平钨铋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8,111,200.00	5,253,508.85	948,006.71	6,201,515.56
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			-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50,000.00			-
北京宁夏大厦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b>合 计</b>		<b>31,661,200.00</b>	<b>17,353,508.85</b>	<b>948,006.71</b>	<b>18,301,515.56</b>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福建南平钨铋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0	20		1,367,965.13	-	-
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14	14		7,000,000.00	-	-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0.70	10.70		3,350,000.00	-	-
北京宁夏大厦有限公司	2.32	2.32		900,000.00	-	-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28	3.28			-	-
<b>合 计</b>				<b>12,617,965.13</b>	<b>-</b>	<b>-</b>

说明：

对联营企业福建南平钨铋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表决权比例 20%。

#### 9、投资性房地产

后续计量模式：按成本计量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0,334,857.00			10,334,857.00
1.房屋建筑物	10,334,857.00			10,334,857.00
2.土地使用权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437,975.42	156,896.28		1,594,871.70
1.房屋建筑物	1,437,975.42	156,896.28		1,594,871.70
2.土地使用权				-
三、投资性房地产净值合计	8,896,881.58	-156,896.28		8,739,985.30
1.房屋建筑物	8,896,881.58	-156,896.28		8,739,985.30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1.房屋建筑物				-
2.土地使用权				-
<b>五、投资性房地产净额合计</b>	<b>8,896,881.58</b>	<b>-156,896.28</b>		<b>8,739,985.30</b>
1.房屋建筑物	8,896,881.58	-156,896.28		8,739,985.30
2.土地使用权				

说明：

(1)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156,896.28 元。

(2)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无计提减值准备。

#### 10、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b>一、原价合计：</b>	<b>1,237,103,337.36</b>	<b>23,791,494.41</b>	<b>1,304,191.00</b>	<b>1,259,590,640.77</b>
房屋建筑物	373,637,360.69	-	1,304,191.00	372,333,169.69
机器设备	114,563,765.17	16,668,658.46	-	131,232,423.63
运输设备	13,614,542.84	483,458.37	-	14,098,001.21
其 他	735,287,668.66	6,639,377.58	-	741,927,046.24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530,116,451.30</b>	<b>36,464,250.37</b>	<b>113,890.92</b>	<b>566,466,810.75</b>
房屋建筑物	82,818,491.88	6,147,734.96	113,890.92	88,852,335.92
机器设备	41,134,557.48	2,619,265.66	-	43,753,823.14
运输设备	6,825,597.99	592,188.59	-	7,417,786.58
其 他	399,337,803.95	27,105,061.16	-	426,442,865.11
<b>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b>	<b>706,986,886.06</b>	<b>-</b>	<b>-</b>	<b>693,123,830.02</b>
房屋建筑物	290,818,868.81			283,480,833.77
机器设备	73,429,207.69			87,478,600.49
运输设备	6,788,944.85			6,680,214.63
其 他	335,949,864.71			315,484,181.13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5,597,079.02</b>	<b>-</b>	<b>-</b>	<b>5,597,079.02</b>
房屋建筑物	25,307.84			25,307.84
机器设备	390,539.49			390,539.49
运输设备	57,184.62			57,184.62
其 他	5,124,047.07			5,124,047.07
<b>五、固定资产净额合计：</b>	<b>701,389,807.04</b>	<b>-</b>	<b>-</b>	<b>687,526,751.00</b>
房屋建筑物	290,793,560.97			283,455,525.93
机器设备	73,038,668.20			87,088,061.00
运输设备	6,731,760.23			6,623,030.01
其 他	330,825,817.64			310,360,134.06

说明：

(1) 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完工的在建工程转入 1,804,195.77 元，固定资产暂估入账 13,835,501.00 元，购置固定资产 8,151,797.64；本年减少的固定资产系出售北京房产所致。

(2) 本期折旧额 36,464,250.37 元；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8,052,109.52
机器设备	6,570,496.75
其 他	1,259,679.73
<b>合 计</b>	<b>15,882,286.00</b>

## 11、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钛及钛合金管棒丝项目	201,650,561.66	-	200,112,100.13	148,250,911.59	-	148,250,911.59
含氨废水治理项目	18,407,049.10	-	18,407,049.10	17,272,222.48	-	17,272,222.48
半导体线切割专用刃料项目	30,535,113.07	-	30,535,113.07	26,165,330.54	-	26,165,330.54
110KV 变电站项目	14,793,815.47		14,793,815.47	10,947,798.38		10,947,798.38
四分厂无缝管生产线扩建	39,877,457.47		41,415,919.00	34,137,645.25		34,137,645.25
一分厂湿法生产线扩能改造	11,431,225.69		11,431,225.69	9,305,116.27		9,305,116.27
其他技改工程	16,314,397.33	-	16,314,397.33	11,893,325.12	-	11,893,325.12
<b>合 计</b>	<b>333,009,619.79</b>	<b>-</b>	<b>333,009,619.79</b>	<b>257,972,349.63</b>	<b>-</b>	<b>257,972,349.63</b>

说明：

###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钛及钛合金管棒丝项目	62700	148,250,911.59	53,399,650.07	-	-	45.70
含氨废水治理项目	1795	17,272,222.48	1,134,826.62	-	-	98
半导体线切割专用刃料项目	6975	26,165,330.54	4,369,782.53	-	-	61.53
110KV 变电站项目	4609	10,947,798.38	3,846,017.09	-	-	36.42
四分厂无缝管生产线扩建	4072	34,137,645.25	5,739,812.22	-	-	98
一分厂湿法生产线扩能改造	3200	9,305,116.27	2,126,109.42	-	-	71.16
其他技改工程		11,893,325.12	6,225,267.98	1,804,195.77		
<b>合 计</b>		<b>257,972,349.63</b>	<b>76,841,465.93</b>	<b>1,804,195.77</b>	<b>-</b>	

(接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金 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期末余额
钛及钛合金管棒丝项目	60	17,858,273.94	6,647,468.25	5.76%	自筹	201,650,561.66
含氨废水治理项目	98	-	-	-	自筹	18,407,049.10
半导体线切割专用刃料项目	95	1,401,826.07	-	-	自筹	30,535,113.07
110KV 变电站项目	80				自筹	14,793,815.47

四分厂无缝管生产线扩建	90				自筹	39,877,457.47
一分厂湿法生产线扩能改造	90				自筹	11,431,225.69
其他技改工程					自筹	16,314,397.33
<b>合计</b>		<b>19,260,100.01</b>	<b>6,647,468.25</b>			<b>333,009,619.79</b>

本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 12、工程物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用材料	309,746.34	10,219,374.91	10,413,011.00	116,110.25
专用设备	207,697.33	31,688,871.12	31,688,871.12	207,697.33
<b>小 计</b>	<b>517,443.67</b>	<b>41,908,246.03</b>	<b>42,101,882.12</b>	<b>323,807.58</b>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b>合 计</b>	<b>517,443.67</b>	<b>41,908,246.03</b>	<b>42,101,882.12</b>	<b>323,807.58</b>

## 13、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b>一、原价合计</b>	<b>27,826,628.40</b>	-	-	<b>27,826,628.40</b>
土地使用权	7,628,227.49	-	-	7,628,227.49
专利技术	19,122,313.94	-	-	19,122,313.94
专有权	1,076,086.97	-	-	1,076,086.97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1,726,660.35</b>	<b>1,035,180.65</b>	-	<b>2,761,841.00</b>
土地使用权	168,678.27	82,915.50	-	251,593.77
专利技术	1,549,014.69	898,460.81	-	2,447,475.50
专有权	8,967.39	53,804.34	-	62,771.73
<b>三、无形资产净值合计</b>	<b>26,099,968.05</b>	-	-	<b>25,064,787.40</b>
土地使用权	7,459,549.22		-	7,376,633.72
专利技术	17,573,299.25		-	16,674,838.44
专有权	1,067,119.58		-	1,013,315.24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技术	-	-	-	-
专有权	-	-	-	-
<b>四、无形资产净额合计</b>	<b>26,099,968.05</b>	-	-	<b>25,064,787.40</b>
土地使用权	7,459,549.22			7,376,633.72



专利技术	17,573,299.25		-	16,674,838.44
专利权	1,067,119.58		-	1,013,315.24

说明：

(1)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购入。

(2) 本期摊销额为 1,035,180.65 元。

#### 14、开发支出

(1) 开发支出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记入当期损益金额	确认为无形资产金额	
新品开发	3,591,740.93	12,741,810.01	6,683,214.98	-	9,650,335.96
<b>合 计</b>	<b>3,591,740.93</b>	<b>12,741,810.01</b>	<b>6,683,214.98</b>	<b>-</b>	<b>9,650,335.96</b>

说明：本报告期公司发生研发支出总额 12,741,810.01 元，其中：计入当期损益 6,683,214.98 元，期末开发支出 9,650,335.96 元。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329,733.51	2,552,390.97
应付职工薪酬	4,874,102.68	3,322,908.46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206,821.06	428,031.61
<b>小 计</b>	<b>8,410,657.25</b>	<b>6,303,331.04</b>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	23,677,848.11
应付职工薪酬	32,494,017.87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1,378,807.09
<b>合 计</b>	<b>57,550,673.07</b>

#### 16、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坏账准备	9,456,374.20	3,764,613.86	2,086.67	63,595.00	65,681.67	13,155,306.39
存货跌价准备	5,378,366.66	1,340,101.38	62,078.87	1,730,926.47	1,793,005.34	4,925,462.7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617,965.13	-	-	-	-	12,617,965.1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597,079.02	-	-	-	-	5,597,079.02
其他						-
<b>合 计</b>	<b>33,049,785.01</b>	<b>5,104,715.24</b>	<b>64,165.54</b>	<b>1,794,521.47</b>	<b>1,858,687.01</b>	<b>36,295,813.24</b>

## 17、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	40,000,000.00
<b>合 计</b>	<b>50,000,000.00</b>	<b>80,000,000.00</b>

## 18、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863,500.00	91,323,839.48
<b>合 计</b>	<b>80,863,500.00</b>	<b>91,323,839.48</b>

##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53,150,178.88	95.69	454,224,756.69	97.86
一至二年	8,488,384.15	3.21	7,563,810.62	1.63
二至三年	1,040,148.95	0.39	1,248,760.01	0.27
三年以上	1,876,528.15	0.71	1,118,398.17	0.24
<b>合 计</b>	<b>264,555,240.13</b>	<b>100.00</b>	<b>464,155,725.49</b>	<b>100.00</b>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76,961,370.68	176,077,834.14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85,157,310.38	172,230,846.98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4,561,373.20	2,647,786.29
福建南平闽宁钨铋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059,704.60	4,769.66
<b>合 计</b>	<b>167,739,758.86</b>	<b>350,961,237.07</b>

## 20、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1,835,094.44	94.10	93,631,756.13	98.38

一至二年	410,754.88	1.77	1,280,823.93	1.35
二至三年	787,397.31	3.39	261,351.86	0.27
三年以上	170,962.02	0.74	-	-
<b>合 计</b>	<b>23,204,208.65</b>	<b>100.00</b>	<b>95,173,931.92</b>	<b>100.00</b>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6,722,455.60	69,675,918.85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945,320.20	945,320.15
<b>合 计</b>	<b>7,667,775.80</b>	<b>70,621,239.00</b>

(3) 期末余额中一年以上的款项主要是客户未及时清理的预付货款。

##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52,723.14	57,972,849.98	48,231,555.27	32,494,017.85
二、职工福利费	-	5,904,428.69	5,904,428.69	-
三、社会保险费	232,879.13	10,313,135.79	10,349,018.59	196,996.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937.66	1,643,612.61	1,641,625.57	20,924.70
基本养老保险费	197,543.00	7,874,285.69	7,912,714.63	159,114.06
年金交费	-	-	-	-
失业保险费	14,216.65	460,265.14	458,615.84	15,865.95
工伤保险费	1,818.18	245,656.00	246,564.38	909.80
生育保险	363.64	89,316.35	89,498.17	181.82
四、住房公积金	48,244.50	4,635,948.80	4,657,457.00	26,736.3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69,858.94	1,137,345.20	378,551.77	2,628,652.37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合同给予的补偿	-	-	-	-
八、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b>合 计</b>	<b>24,903,705.71</b>	<b>79,963,708.46</b>	<b>69,521,011.32</b>	<b>35,346,402.85</b>

## 22、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缴标准%
增值税	-19,141,554.97	-36,182,922.64	17
营业税	11,923.48	531,282.27	5、10
企业所得税	-697,763.11	-4,517,811.02	15、25

个人所得税	995,450.02	844,642.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6,901.48	101,644.26	7
教育费附加	127,244.16	31,386.99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829.46	20,854.65	2
房产税	1,177,267.62	1,202,018.52	1.2
印花税	320,689.55	559,811.99	
土地使用税	-73,431.44	65,528.70	
水利基金	43,714.85	62,521.49	0.07
其他各税	-37,954.46	103,109.49	
<b>合 计</b>	<b>-16,892,683.36</b>	<b>-37,177,932.31</b>	

说明：

增值税为负数系留抵进项税额,企业所得税为负数主要系公司根据2008年11月28日宁地税函[2008]45号《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通知》,免征公司所得税在2008年度退还后,剩余差额留待以后年度抵扣的部分。

### 23、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19,500.00	965,162.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58,410.00
<b>合 计</b>	<b>1,119,500.00</b>	<b>1,023,572.00</b>

### 24、其他应付款

####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38,256,523.87	93.94	142,410,189.84	98.54
一至二年	19,770,544.74	5.49	1,888,866.33	1.31
二至三年	1,865,201.93	0.52	57,761.11	0.04
三年以上	180,137.38	0.05	156,588.88	0.11
<b>合 计</b>	<b>360,072,407.92</b>	<b>100.00</b>	<b>144,513,406.16</b>	<b>100.00</b>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51,892,359.27	129,729,210.38
<b>合 计</b>	<b>351,892,359.27</b>	<b>129,729,210.38</b>

说明：

本报告期期末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215,559,001.76元,主要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的拆借资金。

## 25、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302,000,000.00	213,500,000.00
<b>合 计</b>	<b>302,000,000.00</b>	<b>213,500,000.00</b>

### （2）金额前五名的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	2008.09.27	2010.03.27	人民币	3.51%	-	-	-	200,000,000.00
工行石嘴山分行	2009.06.09	2010.06.07	人民币	5.76%	-	-	-	11,500,000.00
工行石嘴山分行	2009.06.09	2010.12.07	人民币	5.76%	-	2,000,000.00	-	2,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	2009.07.31	2011.01.31	人民币	3.51%	-	100,000,000.00	-	-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	2009.08.18	2011.01.31	人民币	3.51%	-	100,000,000.00	-	-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	2009.08.31	2011.02.28	人民币	3.51%	-	100,000,000.00	-	-
<b>合 计</b>						<b>302,000,000.00</b>		<b>213,500,000.00</b>

## 26、长期借款

### （1）长期借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635,500,000.00	581,500,000.00
<b>合 计</b>	<b>635,500,000.00</b>	<b>581,500,000.00</b>

###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	2010.03.26	2011.09.26	人民币	3.51%	-	200,000,000.00	-	-
中国银行	2009.03.24	2014.03.23	人民币	5.76%	-	150,000,000.00	-	200,000,000.00
中国银行	2010.02.29	2014.03.23	人民币	5.76%	-	150,000,000.00	-	-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	2009.08.14	2014.07.30	人民币	5.47%	-	16,000,000.00	-	16,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	2009.09.14	2014.07.30	人民币	5.47%	-	10,000,000.00	-	-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	2009.07.31	2011.01.31	人民币	3.51%	-	-	-	10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	2009.08.18	2011.01.31	人民币	3.51%	-	-	-	10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	2009.08.31	2011.02.28	人民币	3.51%	-	-	-	100,000,000.00
<b>合 计</b>								<b>516,000,000.00</b>

## 27、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国债专项资金借款	15	11,400,000.00	4.44		7,254,545.45	
<b>小 计</b>		<b>11,400,000.00</b>			<b>7,254,545.45</b>	

## 28、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62.46
<b>小 计</b>	<b>-</b>	<b>462.46</b>

##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钽粉钽丝产业化国债项目	1,199,994.00	1,599,996.00
企业信息化国债专项	839,994.00	1,119,996.00
高比容表面积钽粉和钨粉产业化	999,994.00	1,099,996.00
含氨废水环境治理	1,500,000.00	1,800,000.00
电容器级 NbO 粉的研究开发	1,000,000.00	-
超导加速器用大晶粒高纯钨片的研制	4,500,000.00	-
高品质钨钛超导合金	720,000.00	-
钛加工管棒线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产业技术与开发款	2,700,000.00	2,700,000.00
出口奖励基金	2,620,000.00	1,266,000.00
进口贴息款	1,793,000.00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	750,000.00	
<b>合 计</b>	<b>20,622,982.00</b>	<b>11,585,988.00</b>

## 30、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合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6,452				-3,708	-3,708	2,744
国有法人股							
高管股份	6,452				-3,708	-3,708	2,744
<b>小 计</b>	<b>6,452</b>				<b>-3,708</b>	<b>-3,708</b>	<b>2,744</b>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356,393,548				3,708	3,708	356,397,256
人民币普通股	356,393,548				3,708	3,708	356,397,256
<b>小 计</b>	<b>356,393,548</b>				<b>3,708</b>	<b>3,708</b>	<b>356,397,256</b>
<b>合 计</b>	<b>356,400,000</b>				<b>-</b>	<b>-</b>	<b>356,400,000</b>

### 31、资本公积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87,540,439.73			387,540,439.73
其他资本公积	2,644,992.11			2,644,992.11
<b>合 计</b>	<b>390,185,431.84</b>			<b>390,185,431.84</b>

### 32、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9,793,408.82			69,793,408.82
任意盈余公积	69,793,408.82			69,793,408.82
<b>合 计</b>	<b>139,586,871.64</b>			<b>139,586,871.64</b>

### 3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06,628,684.4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06,628,684.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11,197.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82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8,819,881.63
---------	----------------

### 3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1) 按业务性质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698,036,218.59	459,380,953.35
其他业务收入	5,586,131.08	26,620,965.41
<b>营业收入合计</b>	<b>703,622,349.67</b>	<b>486,001,918.76</b>
主营业务成本	596,456,400.93	410,471,891.74
其他业务成本	5,950,043.47	25,297,648.54
<b>营业成本合计</b>	<b>602,406,444.40</b>	<b>435,769,540.28</b>

####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钽制品	449,270,911.62	374,865,591.95	250,047,481.17	213,511,536.17
碳化硅	129,119,643.98	116,279,774.75	52,837,623.15	48,817,980.77
能源材料	9,680,000.00	9,248,178.96	9,274,632.18	10,657,515.30
房地产	4,189,847.00	4,278,159.95	42,446,439.00	39,344,981.00
其他	105,775,815.99	91,784,695.32	104,774,777.85	98,139,878.50
<b>合 计</b>	<b>698,036,218.59</b>	<b>596,456,400.93</b>	<b>459,380,953.35</b>	<b>410,471,891.74</b>

####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分布标准：客户所在地/资产所在地

地区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销	302,355,929.86	260,496,069.10	221,208,068.92	202,043,753.15
外销	395,680,288.73	335,960,331.83	238,172,884.43	208,428,138.59
<b>合 计</b>	<b>698,036,218.59</b>	<b>596,456,400.93</b>	<b>459,380,953.35</b>	<b>410,471,891.74</b>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为 297,888,458.09 元，占本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42.34%。

###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计缴标准
-----	-----------	-----------	------



营业税	373,408.20	2,281,978.41	应税收入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4,872.92	754,520.37	流转税的 7%、5%
教育费附加	910,659.79	323,021.44	流转税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06,901.55	202,450.66	流转税的 2%
水利基金	2,932.88	42,446.44	应税收入的 0.07%
土地增值税	128,539.98	-	
<b>合 计</b>	<b>4,147,315.32</b>	<b>3,604,417.32</b>	

### 36、财务费用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30,693,490.27	17,292,970.50
减：利息资本化	6,647,468.25	2,326,199.06
减：利息收入	1,642,927.75	3,691,885.64
汇兑损失	1,563,081.94	1,261,552.90
减：汇兑收益	-	-
手续费	287,649.75	415,888.74
<b>合 计</b>	<b>24,253,825.96</b>	<b>12,952,327.44</b>

### 37、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83.07	193,320.00
<b>合 计</b>	<b>-3,083.07</b>	<b>193,320.00</b>

### 38、投资收益

#### (1) 按投资类别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8,006.71	138,344.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734.65	-84,391.33
其他	-	-
<b>合 计</b>	<b>1,062,741.36</b>	<b>153,953.29</b>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本期与上期相比增减变动的原因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100,000.00	上期系收到分红款

合 计	-	100,000.00
-----	---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福建南平钨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948,006.71	138,344.62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发生变化
合 计	948,006.71	138,344.62	

(4) 被投资公司的股利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坏账损失	3,762,527.19	-440,899.94
存货跌价损失	1,278,022.51	-14,082,380.78
合 计	5,040,549.70	-14,523,280.72

4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9,699.92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9,699.92	-
政府补助收入	1,080,006.00	15,476,000.00
罚款收入	1,440.98	-
其 他	96,894.18	66,878.25
合 计	1,288,041.08	15,542,878.25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说明
钨粉钨丝产业化国债项目	400,002.00	400,000.00	
信息化项目	280,002.00	280,000.00	
高比表面积钨粉和钨粉产业化	100,002.00	100,000.00	
含氮废水环境治理	300,000.00	300,000.00	
制取电容器级 NbO 新技术的试验应用		100,000.00	
科研用高纯无机试剂核心单元物质及共性关键技术研发		116,000.00	
高品质超导钨钛合金的研发		1,080,000.00	
高比容钨粉/细直径钨丝改造项目		1,800,000.00	
收财政厅拨涂层研究款		800,000.00	
产业技术成果转化项目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2,000,000.00	
钨十钨靶材的研制		200,000.00	
科技三项费		8,300,000.00	

<b>合 计</b>	<b>1,080,006.00</b>	<b>15,476,000.00</b>	
------------	---------------------	----------------------	--

#### 4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0年 1-6月	2009年 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3,363.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3,363.70
其 他	215,130.26	90,006.04
<b>合 计</b>	<b>215,130.26</b>	<b>93,369.74</b>

#### 42、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的计算	计算	2010年 1-6月	2009年 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	20,011,197.17	23,930,395.78
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s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b>基本每股收益</b>	<b>p/s</b>	<b>0.0561</b>	<b>0.0671</b>
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	20,011,197.17	23,930,395.78
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d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b>稀释每股收益</b>	<b>c/d</b>	<b>0.0561</b>	<b>0.0671</b>

说明：

(1) 基本每股收益=P÷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sub>0</sub>+ S<sub>1</sub> + S<sub>i</sub>×M<sub>i</sub>÷M<sub>0</sub> - S<sub>j</sub>×M<sub>j</sub>÷M<sub>0</sub>—S<sub>k</sub>+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4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预收集团镀铜项目进口设备款	16,111,143.40
各种拨款	11,426,000.00

利息收入	1,642,927.75
分红余款退回	879,318.78
住宿费、租金收入	334,970.00
风险抵押金	234,500.00
收市医保一次性工亡补助金	171,621.00
代扣个税	121,151.04
代收房屋维修费、采暖费	118,187.82
代收契税、印花税	28,330.11
往来及暂借款等	1,244,257.15
<b>合计</b>	<b>32,312,407.05</b>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委托代理中色东方铍铜项目进口设备采购款	74,127,501.56
运费、保险费	10,785,978.42
代付房产证契税、印花税、暖气费	2,780,817.85
办公、差旅、招待费	4,270,961.33
服务费	1,996,483.29
防暑降温	666,000.00
审计费	325,000.00
手续费	251,916.12
广告费	184,989.80
发放抵押安全奖	180,000.00
付一次性工亡补助金	171,621.00
信息披露费、董事会费	123,081.00
乘车费、报关费	99,832.39
其他	3,036,623.31
<b>合计</b>	<b>99,000,806.07</b>

####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收集团公司借款	410,000,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收回	19,118,509.48
代理铍铜项目进口设备信用证保证金收回	61,687,243.80
<b>合计</b>	<b>490,805,753.28</b>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还集团公司借款	220,000,000.00

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	28,484,555.81
支付其他保证金	536,220.66
<b>合 计</b>	<b>249,020,776.47</b>

####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0年 1-6月	2009年 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b>净利润</b>	19,745,449.10	22,274,769.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40,549.70	-14,523,280.72
固定资产折旧	36,621,146.65	33,112,468.59
无形资产摊销	1,035,180.65	-3,108,093.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699.92	3,363.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3.07	-193,32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046,022.02	14,384,264.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2,741.36	-153,95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7,326.21	3,818,511.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2.46	57,996.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506,449.25	-38,503,925.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506,218.57	-52,653,186.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7,537,061.68	44,024,096.21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7,325,629.76</b>	<b>8,539,710.24</b>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7,885,549.51	390,651,745.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2,351,663.83	362,669,809.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533,885.68	27,981,935.99

### (八)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单位：人民币元)

#### 1、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134,424,285.05	92.48	1,333,437.36	170,826,929.23	93.60	1,708,269.27
一至二年	7,183,907.97	4.94	359,195.40	7,814,229.26	4.28	390,951.47
二至三年	889,757.61	0.61	266,927.29	1,351,046.37	0.74	405,313.91
三年以上	2,849,810.62	1.97	2,382,957.74	2,519,769.15	0.84	2,164,472.09
<b>合 计</b>	<b>145,347,761.25</b>	<b>100.00</b>	<b>4,342,517.79</b>	<b>182,511,974.01</b>	<b>100.00</b>	<b>4,669,006.74</b>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65,562,897.60	45.11	655,628.98	1.00	89,715,618.10	49.16	897,156.18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		-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79,784,863.65	54.89	3,686,888.81	4.62	92,796,355.91	50.84	3,771,850.56	4.06
<b>合计</b>	<b>145,347,761.25</b>	<b>100</b>	<b>4,342,517.79</b>	<b>2.99</b>	<b>182,511,974.01</b>	<b>100.00</b>	<b>4,669,006.74</b>	<b>2.56</b>

####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方交易产生
启东本原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595.00	无法收回	否
<b>合 计</b>		<b>63,595.00</b>		

#### (3) 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6,245.94	362.46	504,649.14	5,046.49

<b>合 计</b>	<b>36,245.94</b>	<b>362.46</b>	<b>504,649.14</b>	<b>5,046.49</b>
------------	------------------	---------------	-------------------	-----------------

(4) 期末应收外汇账款共计人民币 97,752,368.53 元，其中包括 12,190,103.37 美元，折合人民币 82,781,773.09 元；222,207.95 欧元，折合人民币 1,837,881.98 元；171,253,077.27 日元，折合人民币 13,132,713.46 元；

(5) 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债务人欠款合计 72,815,573.33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 50.10%。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36,245.94	0.02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288,858.45	5.01
<b>合 计</b>		<b>7,325,104.39</b>	<b>5.03</b>

## 2、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159,255,084.42	99.16	561,288.77	79,348,203.32	98.60	220,769.51
一至二年	347,956.02	0.22	17,397.80	339,956.02	0.42	16,997.80
二至三年	226,864.80	0.14	68,059.44			
三年以上	777,517.08	0.48	777,517.08	786,217.08	0.98	777,573.66
<b>合 计</b>	<b>160,607,422.32</b>	<b>100.00</b>	<b>1,424,263.09</b>	<b>80,474,376.42</b>	<b>100.00</b>	<b>1,015,340.97</b>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58,063,632.87	98.42	1,242,374.26	0.79	76,280,237.97	94.79	907,474.26	1.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543,789.45	1.58	181,888.83	7.15	4,194,138.45	5.21	107,866.71	2.57
<b>合计</b>	<b>160,607,422.32</b>	<b>100.00</b>	<b>1,424,263.09</b>	<b>0.89</b>	<b>80,474,376.42</b>	<b>100.00</b>	<b>1,015,340.97</b>	<b>1.26</b>

(2)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730,099.55	20,899.24	634,856.67	-
<b>合 计</b>	<b>730,099.55</b>	<b>20,899.24</b>	<b>634,856.67</b>	<b>-</b>

（3）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债务人欠款合计 159,020,597.22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99.0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东方铝业房地产开发公司	关联方	115,344,454.24	一年以内	71.82
银川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33,490,000.00	一年以内	20.85
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9,229,178.63	一年以内	5.75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730,099.55	一年以内	0.45
马文忠	本公司职工	226,864.80	1-2 年	0.14
<b>合 计</b>	<b>--</b>	<b>159,020,597.22</b>	<b>--</b>	<b>99.01</b>

（4）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东方铝业房地产开发公司	子公司	115,344,454.24	71.82
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9,229,178.63	5.75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730,099.55	0.45
<b>合 计</b>	<b>--</b>	<b>125,303,732.42</b>	<b>78.02</b>

### 3、长期股权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6,621,473.98	948,006.71		7,569,480.69
对其他企业投资	23,350,000.00			23,350,000.00
<b>合 计</b>	<b>141,971,473.98</b>	<b>948,006.71</b>	<b>-</b>	<b>142,919,480.69</b>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2,617,965.13			12,617,965.13
<b>合 计</b>	<b>129,353,508.85</b>	<b>948,006.71</b>	<b>-</b>	<b>130,301,515.56</b>

#### （2）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	江敦岚	采矿	4,055.64 万元	20.00	20.00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 总额	期末负债 总额	期末净资产 总额	本期营业 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 系
福建南平钨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82,436,523.09	28,987,172.96	53,449,350.13	28,058,575.07	4,740,033.53	联营企业

说明：

对联营企业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持股比例 20%，表决权比例 20%；

(3)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350,000.00	3,350,000.00			3,350,000.00
北京宁夏大厦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桂林新源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34,640,000.00	-			-
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宁夏东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宁夏东方钨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b>合计</b>	<b>107,990,000.00</b>	<b>135,350,000.00</b>	<b>-</b>	<b>-</b>	<b>135,350,000.00</b>

(5)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增资	损益调整	其他
福建南平钨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8,111,200.00	6,621,473.98		948,006.71	
<b>合计</b>	<b>8,111,200.00</b>	<b>6,621,473.98</b>		<b>948,006.71</b>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减少额			累计增减额	期末余额
	转让投资	分红	其他		
福建南平钨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7,569,480.69
<b>合计</b>					<b>7,569,480.69</b>

(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福建南平钨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367,965.13			1,367,965.13
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350,000.00			3,350,000.00

北京宁夏大厦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b>合 计</b>	<b>12,617,965.13</b>	<b>-</b>	<b>-</b>	<b>12,617,965.13</b>

####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1) 按业务性质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544,388,286.99	347,374,214.03
其他业务收入	5,847,782.95	54,102,485.50
<b>营业收入合计</b>	<b>550,236,069.94</b>	<b>401,476,699.53</b>
主营业务成本	461,675,297.14	313,686,026.84
其他业务成本	5,950,043.47	53,561,211.73
<b>营业成本合计</b>	<b>467,625,340.61</b>	<b>367,247,238.57</b>

#####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钽制品	460,825,757.88	386,420,438.21	258,920,507.07	222,384,562.07
能源材料	9,680,000.00	9,248,178.96	9,274,632.18	10,657,515.30
其他	73,882,529.11	66,006,679.97	79,179,074.78	80,643,949.47
<b>合 计</b>	<b>544,388,286.99</b>	<b>461,675,297.14</b>	<b>347,374,214.03</b>	<b>313,686,026.84</b>

##### (3) 主营业务(分地区分)

地区分布标准：客户所在地/资产所在地

地区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销	156,818,383.34	133,612,474.79	109,201,329.60	105,257,888.25
外销	387,569,903.65	328,062,822.35	238,172,884.43	208,428,138.59
<b>合 计</b>	<b>544,388,286.99</b>	<b>461,675,297.14</b>	<b>347,374,214.03</b>	<b>313,686,026.84</b>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 306,447,332.02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54.14%。

#### 5、投资收益

##### (1) 按投资类别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8,006.71	138,344.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734.65	-84,391.33
其他	-	-
<b>合 计</b>	<b>1,062,741.36</b>	<b>153,953.29</b>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本期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发生变化
<b>合 计</b>		<b>100,000.00</b>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福建南平钨铋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948,006.71	138,344.62	本期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发生变化
<b>合 计</b>	<b>948,006.71</b>	<b>138,344.62</b>	

(4) 被投资公司的股利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b>净利润</b>	24,540,795.16	22,719,445.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48,426.90	-14,381,761.33
固定资产折旧	32,838,304.97	31,085,422.10
无形资产摊销	653,889.00	-3,195,041.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699.92	3,363.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3.07	-193,32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629,849.52	12,247,375.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2,741.36	-153,95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8,038.15	3,529,323.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2.46	57,996.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540,220.00	16,829,772.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946,441.81	6,008,650.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507,735.94	-49,649,890.25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7,174,920.86</b>	<b>24,907,382.16</b>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8,902,714.78	238,603,173.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64,345,611.60	323,560,673.05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557,103.18	-84,957,499.40

#### (九) 合并报表项目变动较大的注释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 动 原 因
其他应收款	36,052,406.29	5,922,082.40	主要系缴纳土地出让金。
开发支出	9,650,335.96	3,591,740.93	公司研发投入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10,657.25	6,303,331.04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应付职工薪酬产生的暂时性差异形成。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80,000,000.00	偿还银行贷款。
应付账款	264,555,240.13	464,155,725.49	偿付收购资产交易额。
预收账款	23,204,208.65	95,173,931.92	预收集团公司铍铜项目代理进口设备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35,346,402.85	24,903,705.71	系公司采取薪酬考核制度形成。
应交税费	-16,892,683.36	-37,177,932.31	使用期初增值税进项税留底。
其他应付款	360,072,407.92	144,513,406.16	新增与集团公司之间借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622,982.00	11,585,988.00	收到财政拨款增加。

(接上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 动 原 因
营业收入	703,622,349.67	486,001,918.76	报告期内产品销量增加导致销售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602,406,444.40	435,769,540.28	报告期内产品销量增加导致销售成本上升。
销售费用	8,016,202.42	6,152,105.22	报告期内产品销量增加导致运费、佣金等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4,253,825.96	12,952,327.44	贷款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 收购资产交易额产生的利息支出。

资产减值损失	5,040,549.70	-14,523,280.72	由于上年同期已提减值准备的存货出售，计提的减值准备冲回导致。
投资收益	1,062,741.36	153,953.29	系按持股比例计入联营企业福建南平闽宁钨铋矿业有限公司当期利润所致。
营业外收入	1,288,041.08	15,542,878.25	上年同期计入政府补助。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本企业母公司情况

#### (1) 母公司名称及与本公司关系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45.32	45.3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 (2) 母公司概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	张创奇	有色及稀有金属冶炼、加工	93,504.00	750811320

#### (3)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年初注册资本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注册资本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83,000.00	-	-	183,000.00

#### (4) 母公司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份(权益)	比例	股份	比例	股份	比例	股份(权益)	比例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6,153.34	45.32					16,153.34	45.32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 (1) 子公司名称及与本公司关系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钨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90	9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 (2) 子公司概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宁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冶金路	姜滨	有色金属产品及设备进出口贸易	700	227689420
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	李彬	技术中介服务	300	10190539-4
宁夏东方铝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银川市金凤区庆丰街178号	赵文通	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的销售。	1200	67040029-X
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新材料工业园	陈林	半导体线切割专用刃料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67041128-X

###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 (1) 合营和联营企业名称及与本公司关系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00	20.00	联营企业

#### (2) 合营和联营企业概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	江敦岚	采矿	4,055.64	15699408-0

#### (3) 合营和联营企业财务状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福建南平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82,436,523.09	28,987,172.96	53,449,350.13	28,058,575.07	4,740,033.53

###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同一母公司	710684742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74915191
中国十五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7757346-1

### 5、关联方债权、债务：(单位：人民币元)

#### (1) 预付帐款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业务内容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6,672,000.00	16,172,000.00	预付工程款
福建省南平市闽宁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原料款

中国十五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2,800,000.00	2,516,000.00	预付工程款
<b>合 计</b>	<b>10,672,000.00</b>	<b>19,888,000.00</b>	

(2) 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业务内容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6,245.94	522,312.33	货款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471,969.08	693,246.21	货款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7,644,518.63	8,188,180.05	货款
<b>合 计</b>	<b>8,152,733.65</b>	<b>9,403,738.59</b>	

(3)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业务内容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	2,420,000.00	租赁费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730,099.55	634,856.67	工程款
<b>合 计</b>	<b>730,099.55</b>	<b>3,054,856.67</b>	

(4) 应付票据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业务内容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0,100,000.00	25,100,000.00	服务及劳务款
<b>合 计</b>	<b>30,100,000.00</b>	<b>25,100,000.00</b>	

(5) 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业务内容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76,961,370.68	176,077,834.14	资产购置款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85,157,310.38	172,230,846.98	资产购置款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4,561,373.20	2,647,786.29	材料款
福建南平市闽宁钨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059,704.60	4,769.66	原料款
<b>合 计</b>	<b>167,739,758.86</b>	<b>350,961,237.07</b>	

(6) 预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业务内容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945,320.15	945,320.15	货款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6,722,455.56	69,672,918.85	代理设备进口款

<b>合 计</b>	<b>7,667,775.71</b>	<b>70,618,239.00</b>	
------------	---------------------	----------------------	--

(7)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业务内容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51,892,359.27	129,729,210.38	子、分公司借款
<b>合 计</b>	<b>351,892,359.27</b>	<b>129,729,210.38</b>	

6、关联交易(单位:人民币元)

(1) 关联交易原则及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2)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233.32	0.004	2,760,003.65	0.60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销售商品	958,970.94	0.137	12,321,836.40	2.68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244,427.56	2.90	10,408,529.05	2.27
<b>合 计</b>		<b>21,231,631.82</b>	<b>3.04</b>	<b>25,490,369.10</b>	<b>5.55</b>

(3)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9,111.11	17.10	12,081.88	7.83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提供劳务	2,820.51	1.66	-	-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	5,990.00	3.88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代理费	253,647.82	50.24	68,276.40	35.96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代理费	91,520.99	18.13	50,842.47	26.77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费	62,979.32	12.47	70,775.09	37.27



<b>合 计</b>		<b>440,079.75</b>		<b>207,965.84</b>	
------------	--	-------------------	--	-------------------	--

(4)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7,036,424.44	7.41	11,964,431.49	4.82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采购材料	14,905.98	0.01	-	-
福建省南平市闽宁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519,457.93	6.61	7,656,415.38	3.08
<b>合 计</b>		<b>18,570,788.35</b>	<b>14.03</b>	<b>19,620,846.87</b>	<b>7.90</b>

(5) 接受关联方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供水、供电、供暖、生活服务	协议价	30,267,138.12	100	24,766,947.95	100
	接受生产、生活等劳务	协议价	2,697,000.00	100	2,697,000.00	100
	接受劳务(加工费、修理费等)	市场价	1,131,946.46	14.72	1,904,771.74	21.41
	建筑工程劳务	市场价	6,000,000.00	10.81	18,179,572.88	16.19
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加工费、分析费等)	市场价	900,000.00	10.98	-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接受劳务(加工费、分析费等)	市场价	726,641.12	8.87	162,045.00	1.82
<b>合 计</b>			<b>41,722,725.70</b>		<b>47,710,337.57</b>	

(6) 向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期初担保金额	本期新增担保金额	本期解除担保金额	期末担保金额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96,000,000.00		96,000,000.00	-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
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00.00
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49,000,000.00		11,500,000.00	37,500,000.00
<b>合 计</b>	<b>363,000,000.00</b>	<b>10,000,000.00</b>	<b>157,500,000.00</b>	<b>215,500,000.00</b>

本公司对外担保类型均为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对外担保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由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本报告期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未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50%。

(7)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15,882,286.00	2009年2月1日	2019年1月31日	1,320,000.00	提取折旧额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7,762,050.70	2009年2月1日	2019年1月31日	-480,000.00	提取折旧额	
<b>合计</b>			<b>23,644,336.70</b>			<b>840,000.00</b>		

(8) 关联提供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09.03.24	2014.03.23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0.02.29	2014.03.23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9.07.30	2014.07.30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09.08.14	2014.07.30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9.09.14	2014.07.30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9.10.14	2014.07.30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00	2010.03.03	2014.07.30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9.07.31	2011.01.31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9.08.18	2011.01.31	否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9.08.31	2011.02.28	否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8.09.27	2010.03.27	否
<b>合计</b>		<b>900,000,000.00</b>			

(9)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0.06.01	2010.12.30	

	60,000,000.00	2010.02.24	2011.02.23	
	20,000,000.00	2010.06.01	2010.12.30	
	150,000,000.00	2010.03.23	2010.12.31	
<b>合 计</b>	<b>300,000,000.00</b>			

#### (十一) 股份支付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发生股份支付事项。

#### (十二) 或有及承诺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说明之重大或有及承诺事项。

####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 (十四) 债务重组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重大债务重组事项。

#### (十五) 补充资料

1、 本公司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发生金额列示如下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699.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80,00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651.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795.1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184,562.4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5,082.3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69,480.0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123.0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69,357.02	

####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8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列示如下：

(1) 2010 半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	0.0561	0.05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	0.0528	0.0528

(2) 2009 半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	0.0671	0.06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3%	0.0349	0.0349

上述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十六)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13 日批准。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13 日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 四、 公司章程文本。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 8月 13日